

110年

# 應屆畢業青年尋職津貼計畫



受理期間：  
110年8月16日至  
110年12月31日

## 青年適用資格

本國籍20-29歲待業或僅從事部分工時工作之青年，並符合下列條件之一：

- 109年9月1日至110年9月30日期間畢業。
- 持教育部、就讀之國內學校認定為109學年度應屆畢業相關證明文件。
- 108年9月1日至109年8月31日期間畢業，畢業後服義務役，並於109年6月15日後退役。

## 補貼標準及金額

- 登錄報名並於線上完成求職準備 **發給2,000元**
- 三個月內進行求職，並接受就業輔導或推介服務者 **每月發給10,000元**

## 申辦方式

- 線上先登錄：即日起於**勞動部官網/疫情紓困專區**申請參加計畫
- 線上申領：經分署審核通過後，直接匯入青年指定之金融帳戶

請洽詢免付費客服專線

**0800-777-888**  
及 居住地勞動部發展署各分署